

# 新竹市文化局

中華民國 109 年

## 重要統計年報

新竹市文化局編製

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 前言

- 一、本資料表編印之主要目的，為提供本局主要施政概況資料及重要施政成果之紀錄，以作為公務設計、執行、考核之參考。
- 二、本資料表所列資料，係根據本局編報之公務統計報表，及本局會計室直接蒐集之資料，加以整理合計彙編而成。
- 三、本資料表所列資料，以民國 109 年為主，並將近五年來各年資料一併刊列，藉資比較。
- 四、本期資料表計分經費、古蹟等 2 類，計 2 表。
- 五、本資料表各表所列「年」係指全年動態資料；「年底」係指當年 12 月底靜態資料；「年度」係指會計年度，指當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六、本資料表各表所列度量衡單位，一率採用公制，以資劃一，俾便比較，其有特殊情形者，均分別予以註明。
- 七、所載數字如有與以前各期不同者，應以本期數字為準。
- 八、封面所列為資料年份，下端為出版年份。
- 九、所用符號代表意義：
  - 「—」符號者表示無數字。
  - 「...」符號者表示數字不詳。
  - 「○」符號表示有數字而不及半單位。
- 十、本資料荷蒙本局業務單位提供有關資料，始克編成，至感公誼，謹致謝忱，惟掛漏之處，在所難免，敬請不吝惠予指正。

# 目 錄

壹、提要分析-----	1
貳、行政組織-----	2
參、經費概況-----	4
肆、古蹟概況-----	5
伍、統計表	
一、新竹市文化局經費概況統計表-----	6
二、新竹市古蹟概況統計表-----	7

# 壹、提要分析

## 歷史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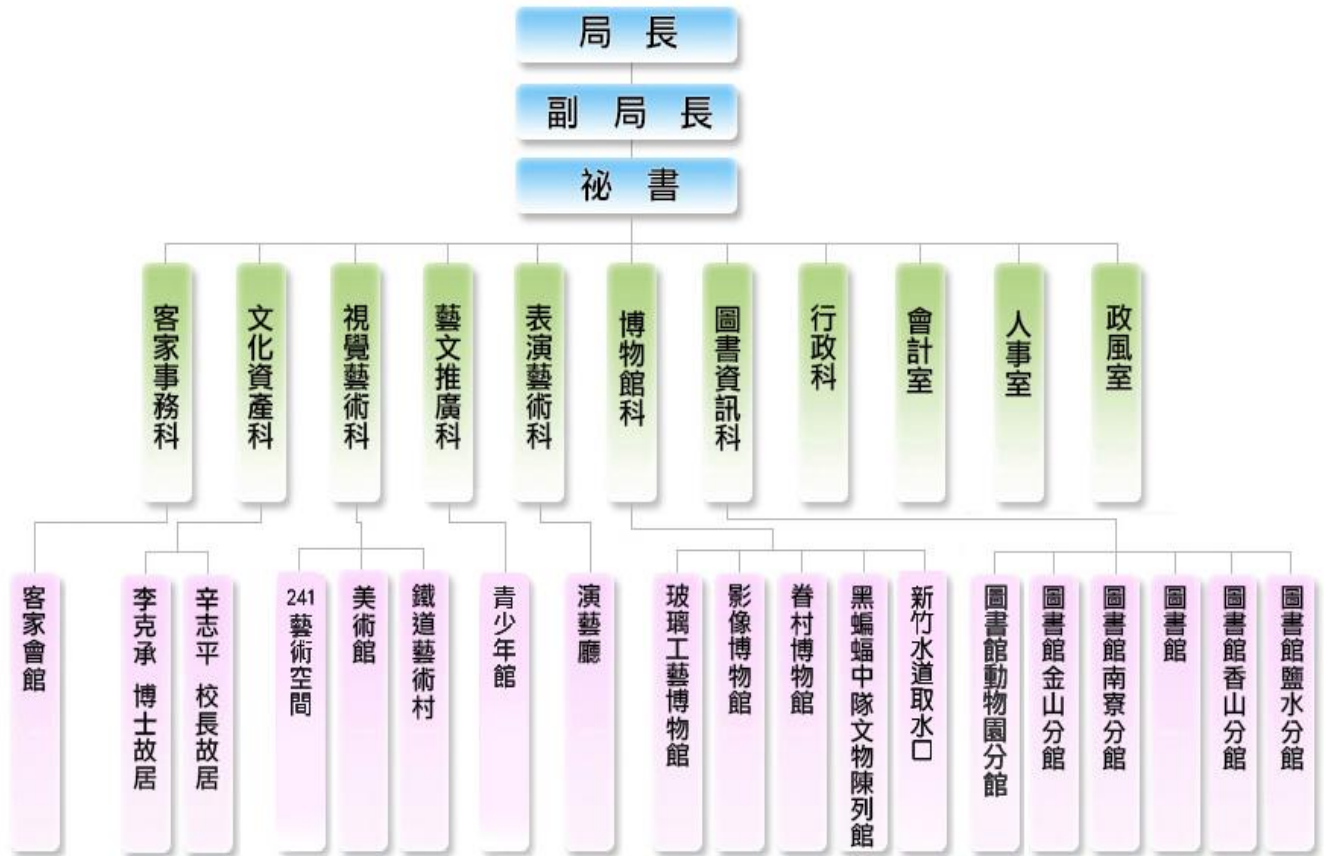
民國 67 年政府有鑒於經濟急速發展後，造成許多社會脫序現象及精神倫理建設的缺乏，於是以各縣市政府為單位，在各地方成立文化中心，而各縣市政府便在這股力量推動下，紛紛成立文化中心。新竹市立文化中心在這股潮流下，由新竹縣政府的 "中正紀念圖書館" 改建而成。

民國 75 年 10 月 31 日正式開館啟用以後，文化中心肩負社會教育以及文化薪傳的任務，秉持永續發展的理念，以一步一腳印積極主動的態度，為推動地方藝文活動而努力。時至今日，不但能有效提供民眾休閒活動的場所，更是民眾精神生活的加油站。文化中心在此一階段，充分發揮了社會教育傳播者的角色，建立地方特色整合藝文資源，奠定未來文化建設與發展的基礎。

2000 年 1 月 1 日，文化中心改制為新竹市文化局，除了延續文化中心時代，扮演文化播種者的角色外，更積極朝結合文化藝術發展的環境，豐富新竹人的文化生活，擴大文化視野與人文關懷，建立文化自尊及地方認同感的目標邁進。

## 貳、行政組織

### 一、行政組織系統圖：



### 二、業務項目：

#### ❖ 客家事務科

掌理客家文化及語言之推廣與傳承、客家文物史料及文獻之蒐集與保存、客家社團及地方產業之輔導等事項。

#### ❖ 文化資產科

掌理歷史建築、史蹟、民俗及文獻、古物、傳統藝術之保存、維護與再利用，民俗藝術傳習，地方文史工作推展等事項。

#### ❖ 視覺藝術科

掌理各類美術工藝品之蒐集、典藏、研究、展示教育及公共藝術之推展等事項。

#### ❖ 藝文推廣科

掌理文化推廣、社區營造、大型活動之辦理、竹風藝文饗宴系列活動等藝文活動推廣。

#### ❖ 表演藝術科

掌理音樂、戲劇、舞蹈等活動之推廣、演藝廳管理維護營運及表演藝術團體立案、輔導、管理等事項。

#### ❖ 博物館科

掌理博物館之典藏、展示、研究、教育、推廣及館舍維護管理營運等事項。

#### ❖ 圖書資訊科

掌理圖書、視聽資料之蒐集採編、閱覽、參考諮詢服務以及辦理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推廣教育等事項

#### ❖ 行政科

掌理文書、印信、出納、研考、法制、庶務、資訊、檔案管理、營繕工程、採購、財產管理等事項。

#### ❖ 會計室

綜理本局預算、會計、統計業務，審核各單位經費動支與核銷事項。

#### ❖ 人事室

綜理本局人事業務，辦理組織編制、動態送審、綜合性人事規章及其有關事項。

#### ❖ 政風室

本局政風法令之擬訂及宣傳、員工貪瀆不法之預防、發掘及處理檢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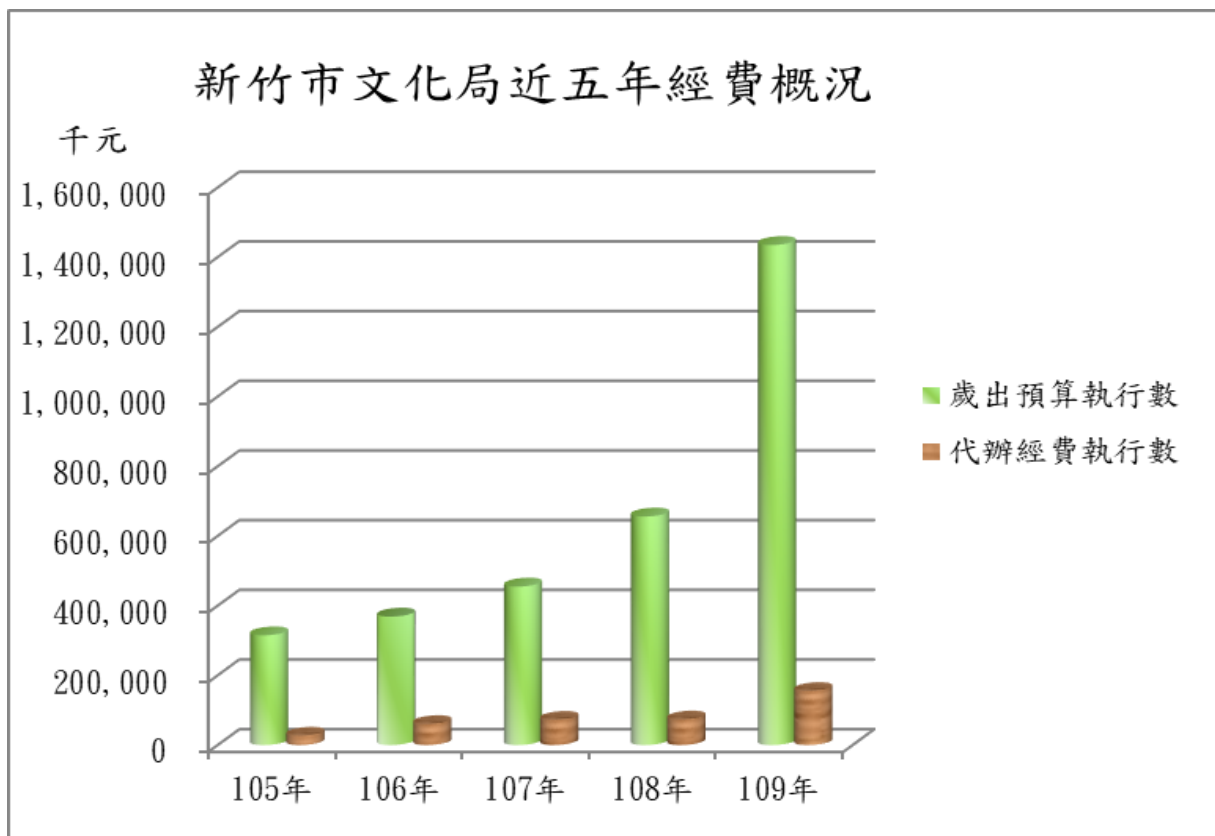
### 參、經費概況

(一) 109 年度歲出類預算執行概況：

全年度預算數 1,482,522,133 元，單位決算數計 1,442,430,059 元，動支市府統籌數 7,666,133 元，歲出類決算數計 1,434,763,926 元，執行率 97.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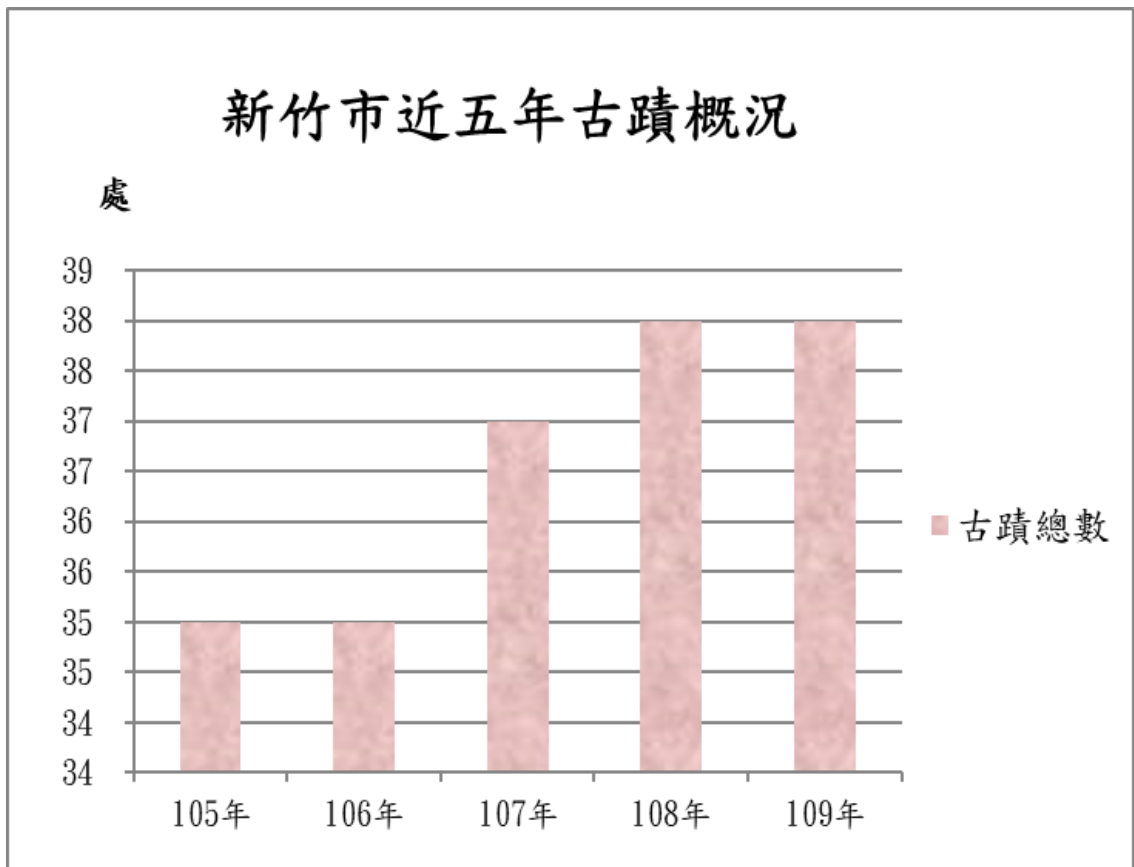
(二) 109 年度代辦經費執行概況：

全年度收入數 224,360,606 元，執行數計 154,861,812 元，執行率 69.02%。



## 肆、古蹟概況：

截至 109 年底止，本市所轄古蹟總數計 38 處，其中國定古蹟 5 處，縣市定計 33 處。依種類分其中祠堂 1 處、寺廟 6 處、宅第 7 處、城郭 1 處、衙署 2 處、辦公廳舍 1 處、銀行 1、車站 2 處、學校 1 處、牌坊 4 處、墓葬 1 處、產業 2 處及其他設施 9 處。





## 伍、統計表：

### 一、新竹市文化局經費概況統計表

單位：千元

年度 \ 經費	總計	歲出預算執行數	代辦經費執行數
105	341,385	314,725	26,660
106	428,539	368,520	60,019
107	52,6644	454,579	72,065
108	728,832	655,678	73,154
109	1,589,626	1,434,764	154,862

## 二、新竹市古蹟概況統計表

單位：處

年度	古蹟 總數	指定別		種類別																												
		國定	縣市定	祠堂	寺廟	教堂	宅第	官邸	商店	城郭	關塞	衙署	機關	辦公廳舍	銀行	集會堂	市場	車站	書院	學校	博物館	戲劇院	醫院	碑碣	牌坊	墓葬	堤閘	燈塔	橋樑	產業	其他設施	
105	35	5	30	1	5		7			1		2						2								4	1				2	10
106	35	5	30	1	5		7			1		2						2		1						4	1				2	9
107	37	5	32	1	5		7			1		2		1	1			2		1						4	1				2	9
108	38	5	33	1	6		7			1		2		1	1			2		1						4	1				2	9
109	38	5	33	1	6		7			1		2		1	1			2		1						4	1				2	9